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徐行镇202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徐行镇202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养护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3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29.05708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863.739701 万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06 日

说明：

（1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：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业与信息化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。

（2）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，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（3）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的，视为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。

（4）从业人员，营业收入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**企业名称：上海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 小微企业 需要异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1011477809604XQ	注册资本：	22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	所属门类：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05年07月22日	行业：	市政道路工程建筑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党政机关 政府网站找错